

附件 3:

昆明市公安局西山分局 2026 年公开招聘 勤务辅警报考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昆明市公安局西山分局 2026 年第二批勤务辅警招聘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，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相关考试规定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。	☐ 已知悉	☐ 不知悉
二、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同时准确填写、核对有效的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等联系方式，并保证在报考期间联系畅通。	☐ 已知悉	☐ 不知悉
三、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不使用虚假证明、证书。	☐ 已知悉	☐ 不知悉
四、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所需的一切材料（包括户口簿、身份证、毕业证及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），并保证材料真实、有效。	☐ 已知悉	☐ 不知悉
五、本人已了解体能测评的项目、标准、程序及相关要求。本人身体健康，不存在因个人原因不能进行体能测试的情形。如本人隐瞒身体状况、在测评过程中发生意外事件，责任由本人承担。	☐ 已知悉	☐ 不知悉
六、本人及家人是否存在招聘公告规定的，不得招聘为警务辅助人员的十三种情形。	☐ 存在	☐ 不存在
1. 本人或家庭成员、主要社会关系人参加非法组织、邪教组织或者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。	☐ 有	☐ 无
2. 本人家庭成员或主要社会关系人正在服刑或正在接受调查的。	☐ 有	☐ 无
3. 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嫌犯罪尚未结案的。	☐ 有	☐ 无
4. 受过司法拘留、行政拘留的。	☐ 有	☐ 无
5. 因卖淫、嫖娼、赌博、吸毒等受过治安管理处罚的。	☐ 有	☐ 无

6. 被开除公职、开除军籍，因严重违纪违规被辞退或者解聘的。	☐ 有	☐ 无
7. 编造、散布有损国家声誉、反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信息的。	☐ 有	☐ 无
8.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。	☐ 有	☐ 无
9. 从事警务辅助工作合同期未满擅自离职的。	☐ 有	☐ 无
10. 截止本批次报名结束之日，从昆明市公安机关辅警岗位离职不满 90 天的。	☐ 有	☐ 无
11. 未正式毕业的全日制在校生。	☐ 有	☐ 无
12. 具有严重身体或精神疾病，不宜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。	☐ 有	☐ 无
13. 其他不适宜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。	☐ 有	☐ 无

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考人本人签名（按手印）：

本人身份证号码：

年 月 日